

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	《韶关日报·重点》版面经费
项目主管部门（公章）：	中国共产党南雄市委员会宣传部
填报人姓名：	戴小燕
联系电话：	3822705
填报日期：	2021年3月30日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	
（一）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。	中共南雄市委宣传部是市委主管全市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，贯彻执行有关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，做好意识形态、理论，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，精神文化产品创作和发展，精神文明创建、新闻出版（版权）业管理、电影行政事务等工作，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、统筹协调对外宣传工作。宣传部机关行政编制18名。
（二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。（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）	为更好地总结、宣传和推广南雄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思路、新经验、新亮点、新成就，提高南雄综合竞争力，我市与韶关日报社签订合同，在韶关日报《韶关日报·重点》版上对南雄社会经济发展进行重点报道。2020年8月已完成《韶关日报·重点》版面经费支付50万元。
（三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，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。	自评结论：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100分，等级为优秀。项目资金由南雄市财政局下达，实行专账管理，按计划支出，全部资金用于项目。项目按计划实施，实施遵循有关项目管理制度。且已按规定撰写了绩效报告、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。
二、绩效表现	
（一）资金使用绩效。	2020年财政下达的“《韶关日报·重点》版面经费”50万元，完成了24期的专版宣传，并于8月前按预定计划全额支付给韶关日报社。在资金使用过程中，严格执行有关财务制度，按照财政资金有关规定使用资金，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对已使用资金，做到票据合法、真实、有效、齐全。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。	无
三、改进意见	
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。	无